

領 據

實報	V
非實報	

茲領到臺北市府觀光傳播局核撥辦理「臺北市防疫旅館及加強版防疫專責旅館補助」補助經費款項計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
公司/商業名稱：

(簽章)

公司/商業大章

統一編號：

旅館代表人/旅館負責人：

(簽章)

章

會計：

(簽章)

章

填表人：

(簽章)

章

聯絡電話：

地址：

金融機構名稱：

銀行

分行

帳號：

受款人名稱：

(請檢附存摺影本以供核對)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※請務必蓋章，旅館蓋公司或商業大章、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小章